

9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9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基層警察人員考試、  
9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9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經濟部專利商標審查人員考試、  
99年第一次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及99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33130 全一頁  
33230

等 別：三等關務人員考試

類(科)別：財稅行政、關稅法務

科 目：行政法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公務員違反行政法上的義務，將受一定的行政責任制裁，其主要究責方式可分依公務員懲戒法之司法懲戒與依公務人員考績法或相關個別法規之行政懲處。試說明司法懲戒與行政懲處兩者之區別及其競合時應如何適用？(25分)
- 二、A證券公司於民國95年4月18日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56條規定，認其某行為乃違背本法或其他有關法令之行為，「足以影響證券業務之正常執行」而處A公司負責人B停止執行職務一年，試問：
  - (一)「足以影響證券業務之正常執行」在法律要件之定性為何？(10分)
  - (二)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行政處分B前，是否應給予B陳述意見之機會？(15分)
- 三、試說明行政指導之定義、特性及應遵守之原則。(25分)
- 四、行政機關不作為國家賠償責任之審查，在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469號解釋出現前、後，有何變動？(25分)